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4—078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届选举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二十八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选举宁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选举杨海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董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成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附件：

宁革，男，1967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1991年7月毕业于重庆大学采矿工程专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7月在山东金岭铁矿参加工作，历任山东金岭铁矿召口矿技术组助理工程师，山东金岭铁矿铁山矿技术组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技术组组长，山东金岭铁矿副总工程师，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铁山矿副矿长、矿长、党总支书记，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中心经理、副总工程师，山东金召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职工董事。

宁革先生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杨海菊，女，1976年1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1997年7月在山东金岭铁矿参加工作，历任山东金岭铁矿审计员、审计师、高级审计师，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审计法务部/风险合规部副经理、巡察办副主任，现任山东金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淄博铁鹰球团制造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金召矿业有限公司监事，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经理、巡察办主任。

杨海菊女士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688272 证券简称：富吉瑞 公告编号：2024-066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小丽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小丽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张小丽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小丽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张小丽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张小丽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员担任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将由公司董事长黄富元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特此公告。

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5
债券代码：123163 债券简称：金沃转债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变动比例达到1%的公告

股东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禾涌原”）、上海涌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涌耀”）出具的《关于所持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持股变动达到1%告知函》，自2024年9月10日至本公告日，因祥禾涌原、上海涌耀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61,518股，以及公司总股本由于回购股份减少等原因，祥禾涌原、上海涌耀持股比例合计变动达到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9月10日以来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的“金沃转债”（债券代码123163）自2023年4月20日开始进入转股期。公司总股本自2024年9月10日以来由76,801,872股增加至76,801,946股。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自2024年9月10日以来由695,000股增加至700,000股，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自2024年9月10日以来由76,106,872股减少至76,101,946股。

二、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达到1%的情况

2024年9月10日至本公告日，股东祥禾涌原、上海涌耀持股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变动期间	股东名称	变动前 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 持股比例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 持股比例	变动比例	变动方式
2024年9月10日－2024年11月25日	祥禾涌原	3,343,974	4.39%	2,903,174	3.81%	0.58%	股份减持，持股比例下降；公司回购股份，持股比例被动上升。
	上海涌耀	3,343,900	4.39%	3,023,182	3.97%	0.42%	
合计	－	6,687,874	8.79%	5,926,356	7.79%	1.00%	－

注：本公告中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综上所述，2024年9月10日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祥禾涌原、上海涌耀合计持股比例由8.79%减少至7.79%，持股比例变动达到1%，具体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958号1702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上海涌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西康路658弄5号6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9月10日-2024年11月25日		
股票简称	金沃股份	股票代码	300984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76.15	1.00
合 计	76.15	1.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68.79	8.79	592.64	7.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68.79	8.79	592.64	7.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关于所持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持股变动达到1%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4-154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签订能源管理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4年11月25日，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签订能源管理合同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自贡中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友机电”）在公司部分厂房屋顶上投资建设直流侧装机容量为4.2MWp、交流侧装机容量为3.45MW的光伏电站和装机容量为2MW/4MWh的储能电站，预计项目总投资金额约1650万元，并与公司签订《能源管理合同》。光伏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消纳方式，所发电量以折扣电价形式由公司优先消纳，剩余部分上网，中友机电通过上述方式获取收益。

上述投资事宜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自贡中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300671403249W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星慧

住所：自贡市沿滩区高新工业园区华仓路230号

成立日期：2008-01-17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股权比例：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程管理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中友机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方

甲方：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自贡中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并网模式：本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即乙方使用甲方建筑物屋顶投资建设运营光伏发电站及配套工程(以下简称“电站”)，将电站所发的电力优先供应甲方，剩余电力返送上公共电网，由乙方单独与当地供电公司结算。

3、项目合作期限：本项目合作期限包括项目建设期和节能效益分享期。其中，项目建设期预计为4个月，节能效益分享期为25年。节能效益分享期内，甲方各时段电价按基准电价的90%计算，根据公司实际使用电量据实计算应缴电费，并按月向乙方支付。每月末最后一天，甲乙双方共同抄录甲方当月用电量之电量记录。用电量确认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上述发票的7个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将应付电费款项支付到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4、场地使用期限：项目场址租赁期限为20年，若租赁期限届满但项目运行服务期尚未届满，则项目场址租赁期限自动延长至项目运行服务期限届满之日，且相关租赁条件、电价折扣不变。甲方建筑屋顶使用权的出租，以分享本项目电价优惠的方式体现，不再另行收取项目场址租赁费，甲方确保乙方在项目场址租赁期内享有无瑕疵的租赁权(而非赠与或无偿使用)。

5、投资与收益：本项目的全部投资由乙方负责，双方以节能效益分享型方式分配本项目节能效益，甲方通过购买电站绿色电力的折扣电价分享本项目的节能效益，乙方通过收取甲方支付的电费分享本项目的节能效益。甲方享有本项目涉及碳排放指标相关的所有权益；乙方享有包括但不仅限于电站建设的政策性补贴、奖励、扶持资金等相关权益。

6、违约责任：双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若出现违约情况，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损失。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战略及贯彻落实“双碳”目标的实践，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能有效减少能源消耗、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绿色、低碳社会效益的实现。项目投运后有利于降低公司用电成本、降低夏季高温限电对公司生产的影响，对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作用。此外，待后续碳交易市场开放后，光伏电站可持续为公司创造碳汇收益。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光伏组件、逆变器等设备价格上涨可能导致项目投资成本增加的风险，以及电价下调、发电量、消纳不及预期等风险。公司将加强项目风险管理和监控，及时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以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能源管理合同。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4-160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1月25日下午15:00在公司四楼418会议室以现场及视频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友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的议案》

本次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和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4年度原授信总额度人民币25亿元的基础上，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不超过10亿元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增加申请后，2024年度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总计不超过35亿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原来为公司申请授信事项提供不超过25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的基础上，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合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正式签订的合同及协议为准。

关联董事吴友华先生回避表决，8位无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3）及《招商证券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签订能源管理合同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自贡中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能源管理合同》，在公司部分厂房屋顶上投资建设直流侧装机容量为4.2MWp、交流侧装机容量为3.45MW的光伏电站和装机容量为2MW/4MWh的储能电站，预计项目总投资金额约1650万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签订能源管理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4）。

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能源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自贡中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四川省自贡工业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能源管理合同》，并在其部分厂房屋顶上投资建设直流侧装机容量为7.2MWp、交流侧装机容量为5.85MW的光伏发电站和装机容量为1.5MW/3MWh的储能电站，预计项目总投资金额约2000万元。

关联董事吴友华先生回避表决，8位无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能源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5）及《招商证券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能源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新增与力博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1,050万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6）及《招商证券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基于生产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要，预计2025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909.31万元。

关联董事吴友华先生回避表决，8位无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7）及《招商证券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规格管带机数字化加工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露天大运量节能环保输送装备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物料输送成套装备远程数据采集分析控制系统应用产业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对上述募投项目结项，除预留募集资金1,570.59万元用于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7,866.13万元（包含扣除手续费的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活期利息收入等，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资金划转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所涉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8）及《招商证券关于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12月20日下午3点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的议案》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59）。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4-161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5日上午11:30在公司四楼418会议室以现场的形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已于2024年11月22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茉女士主持。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3人，实际参会的监事共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2）。

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降低公司资金使用成本，保持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上述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增加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3）。

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能源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自贡中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四川省自贡工业泵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能源管理合同》，可充分利用关联方的闲置屋顶及空地等资源，在完成能效提升及节能降碳目标的同时，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本次关联交易根据自愿、协商、公平的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能源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5）。

4、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该等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6）。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现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7）。

6、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应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8）。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35 证券简称：同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6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4座23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0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立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越南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中长期国际化发展战略，把握市场机遇，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同为（香港）有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星视（越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800万美元，用于补充位于越南星视的厂房建设、设备采购及营运初期资金周转需求，此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向越南孙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35 证券简称：同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越南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越南孙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落实公司中长期国际化发展战略，把握市场机遇，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同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同为”)向全资孙公司星视(越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星视”)增资800万美元，用于补充越南星视的厂房建设、设备采购及营运初期资金周转需求，此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保持不变。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为确保上述事项能顺利实施，董事会将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与本次增资事项相关的文件，并办理或在授权范围内指定人员办理本次增资相关事宜。

本次增资事项尚需经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备案。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星视(越南)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万美元

3、注册地址：越南海防市安阳县洪峰乡安阳工业区CN10-C-23地块

4、主营业务：安防视频监控产品的生产

5、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同为（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星视(越南)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不适用(越南星视尚在投产建设中，尚未投入使用)。

8、其他说明：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在越南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关于在越南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越南星视增资是为了落实公司中长期国际化发展战略，将有助于提升公司在海外市场的竞争力，灵活地应对全球市场的变化和挑战，提升公司海外市场的响应速度和运营效率，有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促进公司长期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公司全资孙公司增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及战略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2)本次增资完成后越南星视仍是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风险可控，若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发展、政策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应对策和措施进行防范和控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35 证券简称：同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4座23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陈民召集并主持，召开此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3人，占公司监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越南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中长期国际化发展战略，把握市场机遇，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同为（香港）有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星视(越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800万美元，用于补充位于越南星视的厂房建设、设备采购及营运初期资金周转需求，此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4-078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吴玉花女士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吴玉花	是	1,320	57.35%	3.05%	2024-08-22	2024-11-2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25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郑有水	246,000,000	56.83%	63,500,000	25.81%	14.67%	0	0	0	0
吴玉花	23,015,800	5.32%	0	0	0	0	0	0	0
郑凤兰	23,692,000	5.47%	0	0	0	0	0